

地籍圖謄本

楊梅電謄字第206164號

土地坐落：桃園縣新屋鄉大坡段大坡小段1357地號共1筆



本謄本與地籍圖所載相符（實地界址以複丈鑑界結果為準）

北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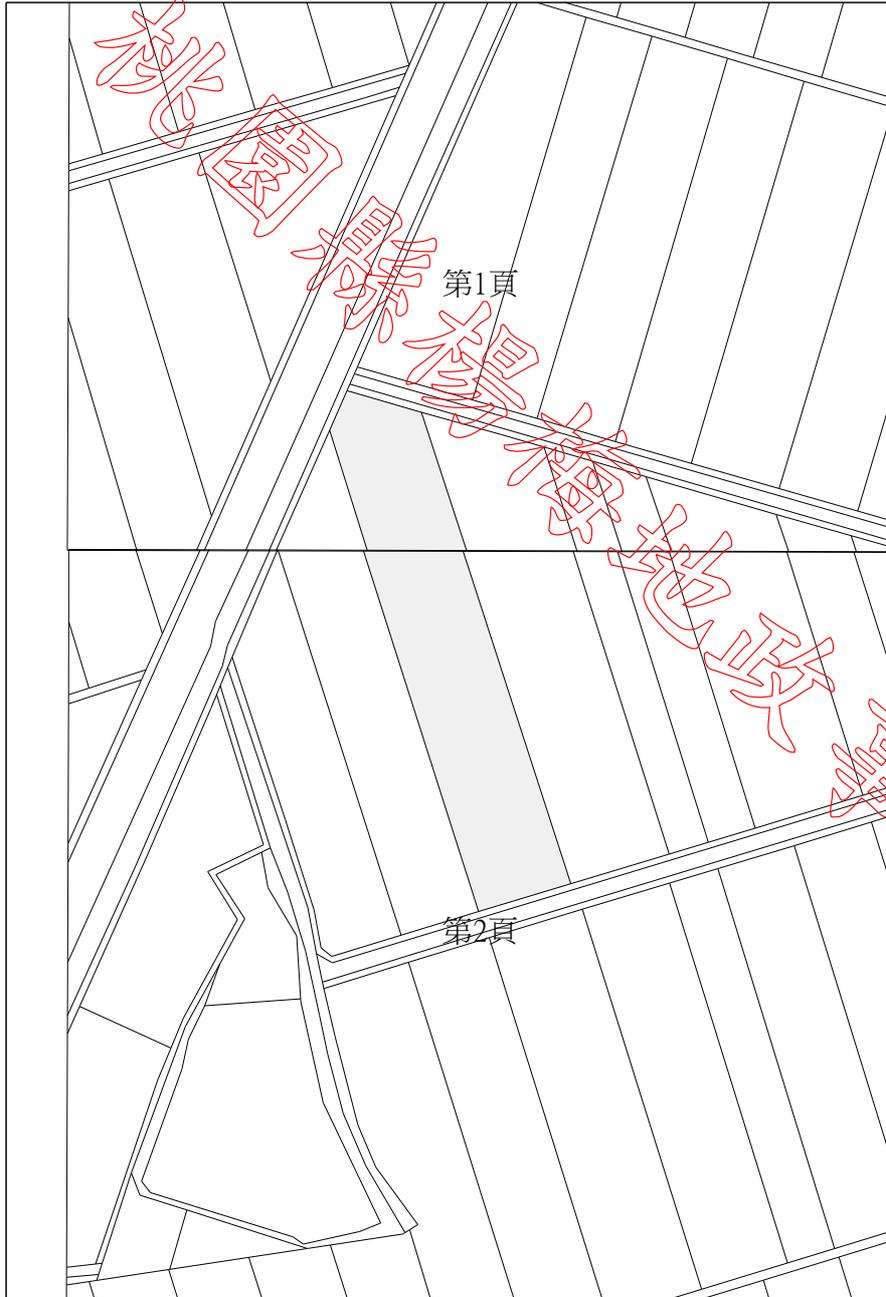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縣楊梅地政事務所

本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縣楊梅地政事務所

中華民國 103年11月15日10時44分

主任：余郁芳

地籍圖謄本如附件共2頁，接續圖如下：





比例尺：1/1200

桃園縣楊梅地政事務所



比例尺：1/1200

